

閣下對本補充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行動有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已將下列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人或手買賣或轉讓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人。

(www.fengxiang.com)。無論閣下是

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及隨

並儘快將表格交

陽毅 安樂鎮 劉楠

香港交易及清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函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表示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補充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
附錄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6
臨時股東 會通告	11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 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取



凤祥食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A D E A C ., 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執行董事：

肖東、先、(理)

石磊先、

執行董事：

邱中偉先、

歲先、

朱凌先、(主席)

瑞佳女

獨立執行董事：

王安易女

趙迎琳女

鍾偉文先、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

安樂鎮

劉廟村

辦事處及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地臣街1號

時代廣

二座31樓

敬者：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
2023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9日公，內容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章程修訂」)。

本通函旨在 閣下提供章程

董事會函件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指示妥為填妥表格並儘快將之交回本公司於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大道東183號中心17M樓)(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穀安樂鎮劉廟村)(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會(視乎情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妥為交回代表委任表格，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會，並於會上表。

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至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12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大道東183號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穀安樂鎮劉廟村)(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凡於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列本公司股東冊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會所作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行使獲授權，要以投票方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議案進行表決。

．責任聲明

本通函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合理查詢後確認，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其中任何述、誤。

董事會函件

．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章程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臨時股東大會通函所載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議之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朱凌潔

2023年12月6日

公司章程以中文訂，並無官方英文版本。任何英文翻，僅供參考。中英文版本之間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章程修訂載列如下：

第十四條 公司股份、行，實行公平、公正原，種類每一股份應具有等權。

次行種類股票，每股、行條件價格應；任何位或者個人所認購股份，每股應付價格。

公司行內資股—外上市外資股在以股息或其他所作任何分派中享有權。

第十九條 國務證券主管機構批准，公司可以、行不超過408,250,000股外上市外資股，全部為普通股。在外上市外資股首次公開行完成，公司股本構為：

股本計1,400,000,000股，其中內資股1,045,000,000股，佔股本額74.6%，外上市外資股355,000,000股，佔股本額25.4%。

~~**第二十七條** 公司在證券交易所外以協一方購回股份時，應事先股東大會按本章程規定批准。股東大會以一方事先批准，公司可以解除或者改前述方已訂立，或者棄其中任何權。~~

~~前款所稱購回股份，包括但不限於意承擔購回股份義務取得購回股份權協。~~

~~公司不得轉購回其股份或者中規定任何權。~~

~~**第三十七條** 公司應保存有完整股東冊。股東冊包括下列部分：~~

~~(一) 存—在公司住所—、除本款(二)、(三)項規定以外—股東—冊；~~

~~(二) () ; ,) ; (: : ; ; , , , , ((, (~~

~~(三) 董事會為公司股票上市要而一定存 在其他地方 股東 冊。~~

~~第四十二條~~ 任何 記在股東 冊上 股東或者任何要 將其姓 (稱) 記在股東 冊上 人, 如果其股票(以下簡稱「原股票」)遺失, 可以 公司 請 該股份(以下簡稱「有關股份」)補 股票。

內資股股東遺失股票, 請補 , 依照《公司 》有關規定辦理。

外上市外資股股東遺失股票, 請補 , 可以依照 外上市外資股股東 冊正本存 地 律、證券交易 所規 或者其他有關規定處理。

~~H股股東遺失股票 請補 , 其股票 補 應 符 下列要 :~~

~~(一) 請人應 公司指定 標準格 提出 請並附上公證書或者 定聲明文件。公證書或者 定聲明文件 內容應 包括 請人 請 理、股票遺失 情 及證據, 以及無其他任何人可 有關股份要 記為股東 聲明。~~

~~(二) 公司 定補 股票之前, 有 請人以外 任何人對該股份要 記為股東 聲明。~~

~~(三) 公司 定 請人補 股票, 應 在董事會指定 刊上刊 準備補 股票 公 ; 公 期間為90日, 每30日至 重複刊 一次。董事會指定 刊應 為香港聯交所認可 中文及英文 刊(至 一份)。~~

~~(四) 公司在刊 準備補 股票 公 之前, 應 香港聯交所提交一份擬刊 公 本, 該證券交易所 回覆, 確認已在香港聯交所內 示該公 , 即可刊 。公 在香港聯交所內 示 期間為90日。如果補 股票 請未得 有關股份 記在冊股東 意, 公司應 將擬刊 公 複印件郵寄, 該股東。~~

~~(五) 本條(三)、(四)項所規定 公 、 示 90日期限 滿, 如公司未 任何人對補 股票 , 即可以根據 請人 請補 股票。~~

~~(六) 公司根據本條規定補 股票時, 應 立即註銷原股票, 並將此註銷 補 事項 記在股東 冊上。~~

~~(七) 公司為註銷原股票補發股票全部費，均請人負擔。在請人未提供擔保之前，公司有權拒絕採取任何行動。~~

~~第四十五條 公司根據本章程規定補發股票，獲得前述股票善意購買者或者其記為該股份所有者股東(如善意購買者)，其姓名(稱)均不得股東冊中除。~~

~~第六十七七十八條 除根據適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或其他證券律規另有規定以投票方式外，股東大會以舉手方式進行表。~~

~~第一百二十九二十二條 公司財務應包括董事會連資負債表(包括中國或其他律、行政規規定須予附載份文件)及損表(表)或算表(現金流量表)，或(在有違反有關中國律情下)香港聯交所批准財務摘要。~~

~~公司應在股東大會年會召開前至21日將前述財務(包括例規定附錄於資負債表每份文件)提供予股東。交付或者以郵資已付郵件寄，每個外上市外資股股東，~~

(五) 以公 方 進行；

(六) 公司或受通知人事先 定或受通知人 通知 認可 其他 ；

(七) 公司股票上市地有關 管機構認可或本章程規定 其他 。

~~本章程所述「公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內資股股東——出——公——或按有關規定及本章程須於中國——內——出——公——而言，是指在中國——資訊披——媒——上刊——公——，有關資訊披——媒——應——是中國——律、行政——規規定或國務——證券——督管理機構指定——；公司——，——外上市外資股股東——通知，如以公 方 ——出——，——按——地上市規——要——於——一日通過香港聯交所電子——載系，——香港聯交所——交其可供即時——表——電子版本，以——載於香港聯交所——站上——，或根據——地上市規——要——於——章上刊——公——（包括於——章上刊——廣——）。公 亦須——時在公司——站——載。此外，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須根據每一——外上市外資股股東——冊——記——地址，——專人或以預付郵資函件方——送達，以便股東有充分通知——足夠時間行使其權——或按通知——條款行事。~~

~~公司——外上市外資股股東可以書——方——選擇以電子方——或以郵寄方——獲得公司須——股東寄——公司通訊，並可以選擇只——取中文版本或英文版本，或者——時——取中、英文版本。也可以在——理時間內提前，予公司書——通知，按適——程序修改其——取前述信息——方——及語言版本。~~

~~股東或董事如要證明已——公司送達了通知、文件、資——或書——述，須提供該有關——通知、文件、資——或書——述已在指定時間內以通常——方——送達或以預付郵資——方——寄至正確——地址——證據。~~

~~即使前文明確規定要——以書————股東提供——/或派——公司通訊，——公司按照《主板香港聯交所上市規》要——股東提供——/或派——公司通訊——方——而言，如果本公司可以按照——關——律——規——不時修訂——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規》——有關規定，獲得了股東——事先書——意或默示——意，——本公司可以以電子方——、或以在本公司——站——佈信息——方——或郵寄方——，將公司通訊——送，或提供，本公司股東。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通函，年——，中——，季——，股東大會通知，以及《主板香港聯交所上市規》中所列其他公司通訊。~~

~~如獲授予權 以廣 出通知，該等廣 可於 章上刊 及並無禁止 記地
址在香港以外地區 股東 出通知。~~

~~公司 外上市外資股股東亦可以書 方 選擇以郵寄方 獲得上述公司通訊 印
本。~~

註：如因 、 除某些條款 致條款序號 、 化，其 應公司章程條款序號依次順延或遞減調
整，包括 關係款中引 其他條款 序號也將 應調整。

几样

臨時股東 會通告

附註：

1. 凡於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列本公司股東冊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至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12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大道東183號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穀安樂鎮劉廟村)(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有權委任一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3. 受委代表須以書文據(包括代表委任表格)委任。有關文據委任人或以書正授權之人簽署。倘委任人為個人，有關文據須該人蓋章或其董事或以書正授權之人簽署。委任代表之文據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會(視情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倘委任代表之文據委任人之授權人簽署，授權該委託人簽署之授權書或據以簽署文據之其他授權文件，須公證人證明。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連委任代表之文據一時間交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如適用)。

妥及送回代表委任表格，股東仍可依願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會，並於會上投票。

4.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或受委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5. 其他事項
 - i.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將於半天內結束。所有出席股東應自理交通住宿，並自行承擔與出席會有關所有費用。
 - ii. 上述提臨時股東大會審批准案詳情列載於通函。
 - i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大道東183號
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臨時股東會通告

iv.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
安樂鎮
劉廟村
電話：(86) 635 713 8018
傳真：(86) 635 713 6002 166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肖東、先、及石磊先、；執行董事邱中偉先、、 崑先、、朱凌先、及 瑞佳女；及獨立執行董事王安易女、趙迎琳女及鍾偉文先、。